

身份危機與家族重建—— 解析聖祖若瑟傳記敘述的夢、淚、家

歐陽剛毅¹

[摘要] 教宗方濟各在真福教宗比約（或譯「碧嶽」）九世奉若瑟為普世教會主保一百五十周年紀念中，2020年12月8日特頒佈《以父親的心》宗座牧函，並以「聖若瑟年」邀請眾人在聖若瑟身上，看到父親身份的救恩角色，藉其轉禱在家庭團體中「獲致聖德及本地位的成全」（《教會憲章》，42號）。與耶穌養父同名的古聖祖「若瑟」，在「幼子偏愛」中被選，成為天主救恩的使者，以色列民絕望中的救星，移民他鄉時的保護者。其常被認為是耶穌的預像，但也有聖若瑟的身影。筆者將散落在《創世紀》敘述中的以色列古聖祖若瑟的傳記分析整理，有助我們重新認識歷經生活中的酸甜苦辣，家庭中的悲歡離合，一個有血有肉、有夢有淚的以色列聖祖。文中也穿插一些教宗方濟各牧函所載七個有關聖若瑟作為父親的特徵，更有助我們在現代社會處境中，在「聖若瑟年」的敬禮反省中，重建婚姻家庭的神聖，找到個人身份歸屬與認同。

1 天主教輔仁大學宗教學系博士生。

Abstract: On December 8, 2020, Pope Francis promulgated the Apostolic Letter *Patris Corde* (with a Father's Heart), for the commemoration of the 150th anniversary of the declaration of St. Joseph as Patron of the Universal Church by Blessed Pius IX. In this Year of St. Joseph, everyone is invited to imitate the salvation role of the fatherhood by St. Joseph, and through his intercession to pray in family groups “to strive for the holiness and the perfection of their particular state of life” (*Lumen Gentium*, 42). The patriarch St. Joseph, who had the same name as Jesus' adoptive father, was chosen as the favourite son to become the messenger of God's salvation, the saviour of the Israelites in despair, and the protector of their emigration. He is often considered a pre-image of Jesus, but there is also a pre-figure of St. Joseph. The author analyzes and sorts out the biographies of the Israeli ancestor Joseph scattered throughout the narrative of the book of Genesis, which will help us rediscover the ups and downs of life, the joys and sorrows in the family, and an Israeli ancestor with flesh and blood, dreams and tears. The text also intersperses seven features of the fatherhood of St Joseph as described in Pope Francis' letter. And even more helpful, in the context of modern society, as we rebuild the sacredness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we find personal identity, a sense of belonging and approval through our saluting and reflecting in this Year of St. Joseph.

前言

《聖經》作為希伯來文化的集中體現，基督信仰的泉源，也奠定了西方理性傳統的堅實根基。散落在《創世紀》敘述中的以色列古聖祖若瑟的傳記（創 30:1-26; 33:1-7; 35:16-20, 24; 37:1-36; 39:1-50:26），更是猶太人的集體回憶。一位研究智慧之學的經師，曾讚揚古聖祖若瑟：「出生的人中，也沒有一個像若瑟的，他是兄弟們的領袖，民族的棟樑，弟兄的監護人」（德 49:17）。確實，歷經生活中的酸甜苦辣，家庭中的悲歡離合，造就了一個有血有肉、有夢有淚的以色列聖祖，若瑟在「幼子偏愛」中被選，成為天主救恩的使者，以色列民絕望中的救星，移民他鄉時的保護者。

面對中國大陸現代社會都市化移民、隔代教養、父職缺失、媒體網絡化，個人認同感有些不確定，傳統的家庭關係、人際關係受到挑戰之時，婚姻意義也面對質疑，甚至成為夢魘。但願對以色列古聖祖若瑟的傳記心理分析，還有教宗方濟各牧函中所載七個有關聖若瑟父親的特徵綜合，能幫助我們在現代社會處境中，在「聖若瑟年」²的敬禮反省中，重建婚姻家庭的神聖，找到個人身份歸屬與認同。

2 教宗方濟各在真福教宗比約九世奉若瑟為普世教會主保一百五十周年紀念中，2020年12月8日特頒佈《以父親的心》宗座牧函，並設立「聖若瑟年」。

一 「幼子偏愛」下的成長

《聖經》文本敘述中，常有「幼子偏愛」類型場景的重複出現，當眾子在家庭、族群或國家等神聖時刻需被揀選時，並非全是以色列傳統的長子被選，也有相對年幼的兒子受到父母或天主的垂青。若瑟就是「幼子偏愛」類型場景中的主人公之一，他雖非雅各伯眾子中最小的子嗣，其十二人中倒數第二，但為雅各伯最愛的辣黑耳所生，他不僅受父親所疼，也在以色列救恩中被天主所特選。

1 一夫多妻制度下的婚姻家庭衝突

雅各伯巧奪父親依撒格的祝福後，逃離兄長、寄居舅家，並娶舅父拉班的兩個女兒肋阿與辣黑耳為妻，但其更愛相貌美麗、一見鍾情的辣黑耳。天主憐視失寵的肋阿，使其連生四子，長子勒烏本（Reuben，意「看，我添一子」），次子西默盎（Simeon，意「天主俯聽了」），三子肋未（Levi，意「結合或戀念」，即「這次我的丈夫可要戀住我了」），四子猶大（Juda，意「讚頌」，即「這次我要讚頌上主」），感嘆天主賜子、奪取夫愛。但為荒胎不孕的辣黑耳，帶來的是嫉妒姐姐，抱怨丈夫與天主，並耍心機讓婢女彼耳哈作妾替己生子，取名丹（Dan，意「伸怨」，即「天主對我公道」）與納斐塔里（Naphtali，意「力爭」，即「我以天大的力量與我姐姐相爭，得到了勝利（創 30:8）」）。已停止生育的肋阿也不甘示弱，讓婢女齊耳帕作妾，再生加得（Gad，意「幸運」）、阿協耳（Asher，意「福氣」）。這場姐妹奪夫之戰，似乎沒有停意，長子勒烏本的曼陀

羅（或譯人參，即補陰增性慾的花果），也如同丈夫雅格伯成為彼此爭奪、利誘、交易之物。肋阿再次連生自己的五子依撒加爾（Issachar，意「工資」）、六子則步隆（Zebulun，意「同居或必看重我」）、女兒狄納（Dinah，意「洩恨」）。天主也終於想起辣黑耳，垂允了她，使其拭去女人不孕、姐姐奪夫的恥辱，生了若瑟（Joseph，意「再添子」即「願天主增賜子女」），及幼子本敖尼（意「我的苦兒」）後難產逝世，雅各伯將其更名為本雅明（Benjamin，意「我右手之子或幸運兒」），表達苦難中對天主的依賴之情（參閱創 29:1-30:24；35:16-20）。這場類似中國宮廷之爭的姐妹爭寵，在兒女的命名意涵中真實、完整的展現，兒女也要終身背負母親互爭的傷害。姐妹共事一夫，為一夫多妻制之最壞者，也為梅瑟法律所嚴禁：「你不可娶一女人又娶她的姊妹，做她的情敵，在她活著的時候，揭露她姊妹的下體」（肋 18:18）。這場一夫多妻制度下的婚姻家庭衝突，並未隨著辣黑耳的死亡、埋葬而結束，更在兄弟之間、主僕之間以新的形式延續。³

2 子偏愛與兄弟失和

在一夫多妻婚姻家庭衝突中，受寵的孩子是因母親得寵而來，並蒙受父親與天主的庇護和祝福。雅各伯「愛若瑟超過其他的兒子」（創 37:3），也許是年老所生，更可能是愛屋及烏，因雅各伯面對舅父拉班的婚姻

3 參閱 Jeffrey M Cohen, "Early Traditions on the Kidnapping and Sale of Joseph (Part 2)", *Jewish Bible Quarterly* 38,3 (2010): 145.

騙局，首先娶了長女肋阿，但其更愛妹妹辣黑爾。雅各伯決意回鄉，面對曾因巧奪祝福而招惹仇恨的兄長厄撒烏，把愛妻辣黑耳和愛子若瑟放在列隊最後，避免可能的傷害，從中也可看出雅各伯的偏愛。雅各伯更為愛子製作彩色長衫，引得眾子嫉恨，兄弟失和。儘管若瑟成長在大家庭中，但家族衝突、幼子偏愛、兄弟失和等，若瑟自幼孤僻，不是揭發兄長們的惡行，就是與兄長們隔離，不參與共同勞作。因而，也引起兄長們的厭惡，為若瑟被出賣留下了伏筆（參閱創 33:1-7;37:2-4,12-14）。

3 少年若瑟之異夢解析

少年若瑟作了兩個異夢，一個夢中，若瑟與兄長同在田中捆麥，忽然自己的麥捆站立，其他麥捆圍住下拜；另一夢中，夢見太陽和月亮並十一顆星辰向自己下拜。父母及兄長的責斥及質疑，為兩個預兆之夢做了解釋：兄長甚至父母將下拜、臣服致敬，難道他要做君王、統治我們？（參閱創 37:5-11）。

少年若瑟的異夢，引發兄弟們戲稱「那做夢的人」，也讓兄弟由忌恨走向惱恨，甚至預謀殺掉，更是出賣埃及的導火線。儘管有神秘異夢、私人啟示的若瑟，在家族中顯得格格不入，但夢中意義助長了少年若瑟的優越感與獨特感。夢境的分析，給若瑟提供了更多選擇，獲得與己、與人相處一些新知識的途徑。⁴

4 參閱多羅美 (Diane Tolomeo)、才爾偉 (Pearl Gervais)、戴樂 (Remi J. De Roo, STD) 合著，姚依孺斯譯，《聖經人物與人格九型：轉化的典型》（臺北：光啟，2009），頁171-172。

4 小結

面對婚姻家庭的衝突、幼子偏愛與兄弟失和，還有若瑟的異夢，一家之長的雅各伯似乎是一位暗中之父，較少的主動干預。雅各伯除偏愛的私心外，更多的是將一切默存心裡，允許天主作天主，耐心等待祂的計劃。確實，古聖祖若瑟特殊的成長經歷，處處蘊含天主的計劃，即使生活在不完美的一夫多妻制的婚姻家庭，但偏愛讓其自然產生優越感與獨特感，讓他性格孤僻、自戀，難免帶來了傷害與危機，也讓雅各伯陷入長期的喪失愛子的悲痛。

二 被賣他鄉的危機重重

雅各伯沉默等待，若瑟也不斷陷入重重困境，但都能逢兇化吉、步履平安，《創世紀》將其歸因為「上主與若瑟同在」（創 39:2,3,21,23）。此也在不斷造就一個身心靈諸方面危機重重的若瑟，當其身陷危境也產生認同、歸屬的身份不確定性，但危機終究會成為轉機。

1 若瑟被賣為僕

若瑟遭兄長妒忌、憎恨，甚至兄弟共謀殺害他，尤其是女僕的孩子們。因兄長勒烏本的阻擋而暫時丟在枯井中，也因猶大的謀策賣給依市瑪耳商人，並帶到埃及後轉賣給法郎的內臣、衛隊長普提法爾為奴，使若瑟免遭兄長毒手，得以保存性命（參閱創 37:15-36）。⁵從愛子身份，突然降為奴僕，再加以物的形式不斷被輾轉買賣，若瑟的身份危機第一次出現。

5 參閱 Jeffrey M Cohen, "Early Traditions on the Kidnapping and Sale of Joseph", pp. 143-144, 148.

若瑟在普提法爾家中，顯露主賜才華，再次在主人面前得寵，被提升為家庭主管，也為家主帶去上主的祝福。危機再現，若瑟作為卑微僕人冒死抗拒普提法爾之妻的誘惑，顯示他對天主的敬畏，對主人普提法爾之忠心。有自律與教養的若瑟未免讓其不被陷害，反而無罪入獄。與若瑟同在的天主，讓他在獄長眼中再次得寵（參閱創 39:1-23）。學者王屹的《創世記》三十八章的離題之謎研究，將四哥猶大的私心和謊言與若瑟的埃及事蹟平行比較形成道德反差，也樹立了若瑟未來作為領袖的道德資質。⁶

2 獄中解夢

若瑟再次被投入「枯井」，牢獄中的安全靜獨，讓他最低限度免除人際關係及情感的紛擾。與天主、與自己獨處，也讓若瑟再次以天主的智慧來化解他與人的危機，獄中解夢。⁷

在獄中，他正確的為兩個囚犯解夢，司酒長和司廚長的夢境也成為現實，三天後，司酒長官復原職，司廚長卻被懸掛處死（參閱創 40:1-23）。在思高版《聖經》《創世紀》第四十章的注解如此詮釋：「夢有時是從天主來的，把未來和隱秘的事啟示與人，藉以警告人或安慰人。夢若是從天主來的，除非天主所啟示的人，如若

6 參閱王屹，〈《創世記》38章的離題之謎：以巴赫金復調理論解讀〉，《基督教文化學刊》23輯（2010春），頁19-21。

7 參閱多羅美、才爾偉、戴樂合著，《聖經人物與人格九型：轉化的典型》，頁173。

瑟和達尼爾（達 2:17-19），誰也不能解釋」。⁸ 若瑟再次被認同為天主的人，但仍常處於被忽略、被遺忘，司酒長沒有兌現承諾，忘記了為他說情、施恩，更別提救離監牢。

3 為法郎解夢

司酒長出獄兩年後，法郎連作兩個離奇的夢，驚醒、心煩意亂。七隻又瘦又醜的母牛吞了七隻體肥色美的母牛，七枝枯萎細弱的麥穗吞了七枝粗大美麗的麥穗。眾術士和賢士被召卻無法解讀，喚起司酒長的記憶，推薦被遺忘的囚犯希伯來少年若瑟為法郎解夢。若瑟再以天主的智慧，預測七年豐收與七年饑荒，並提出豐年儲糧以備災年饑荒。若瑟為法老釋夢，提供英明決策的才幹被欣賞，從獄中囚徒提升為居高位的宰相，再顯其領袖的聰慧資質，法郎委以重任，天主對其寵愛倍加（參閱創 41:1-41）。

4 小結

若瑟被賣為奴之後，解夢成為他的轉機，也讓他被認為是天主之人。當埃及與中東遍地饑荒，若瑟打開早已積存的糧倉，埃及人因若瑟的明智決策得以存活。雅各伯和眾子需要投靠若瑟，並遷至埃及定居，保存整個以色列家族。勒烏本、猶大曾是若瑟性命保存的拯救者，危機終要翻轉，若瑟將成為整個以色列家族的拯救者，少年時的異夢也將成為真實。

8 《聖經》（臺北：思高聖經學會，2017），頁7。

三 家族重建與身份認同

家本應是愛的代名詞，但家也會傷人，讓人變得陌生、孤獨，甚至受傷最深。若瑟的早期危機來源於家庭，化解危機也需要從家庭中展開。經驗過家庭衝突、兄弟失和、弟兄出賣、商人買賣、寵降為奴、無辜入獄，被遺忘被忽略的若瑟，沒有認同與歸屬，也曾喪失身份。與他同在的天主，就如沉默的父親雅各伯一樣，在安靜地為其準備家族重建的修復之路。

1 若瑟的家之建立與家族回憶

賣身為奴的若瑟，經歷被害之傷、失家之痛、遷移之苦，如今穿戴法郎之印戒、細麻長袍、金項鍊等，身居高位。法郎更賜名「匝斐特帕乃亞」，意即「世界的養育者或施生命者」。有學者認為此是兒童初生之名，正意味著他在埃及的重生。⁹法郎也將司祭的女兒，名門閨秀賜其為妻，賜位居埃及全國第二，管理國家。但這些外在的法郎賜福，甚或法郎給其更名的身份重建，似乎都沒有修復其傷痛，也許只是掩蓋。

有學者認為以七年儲量供給荒年之用的圖像，更能表達若瑟的內在真實：緊握、儲備、保存、收藏，直到其能敏於觀察他人所需，並學到慷慨給予。¹⁰若如此解釋，開倉放糧的工作應是一個治癒，但娶妻生子婚姻家庭建立的建立，承擔愛與被愛的責任，更應是治癒良機。

9 參閱蒲慕州，〈試析舊約創世紀約瑟故事之埃及背景〉，《臺大歷史學報》8期（1981年），頁165。

10 參閱多羅美、才爾偉、戴樂合著，《聖經人物與人格九型：轉化的典型》，頁173。

待其生子，為子起名，長子起名默納協（Manasseh，意即「他使人忘記」），次子起名厄弗辣因（Ephraim，意即「肥沃多產」），才感嘆其生命的傷痛，重建對以色列家族的連接：「天主使我忘盡了我的一切困苦和我父的全家……天主使我在我受苦的地方有了子息」（創 41:51-52；參閱創 41:42-50）。從中可探，若瑟在嘗試忘記那些痛苦與傷害，但實際上艱苦生涯和他的父家已成為生命不可分的一部分，他需要的是家族親密關係。

2 以色列家族相聚及淚水治癒

雅各伯打發眾子到埃及購糧，不讓幼子本雅明同去，因其是愛妻辣黑耳死前所生，可謂雅各伯的偏愛轉移。若瑟為考驗哥哥們的品格，隱瞞自己的身份，嚴厲指責其為探子，一是給他們反省出賣兄弟的機會，另外也探知父親和幼弟本雅明的近況。如此，少年若瑟的異夢實現，兄長們俯首至地，向他下拜。若瑟用計強留二哥西默盎，並要求帶來父親寵愛的幼弟本雅明。待再次糧食告急，長子勒烏本以自己的兩個兒子為質，苦苦請求父親允許幼弟同去，以保存全家，但雅各伯不允。雅各伯又無奈為以色列家族的保命，不得不捨幼子本雅明，陪猶大及兄長們一起到埃及購糧，展開了一場兄弟彼此相遇的對話場景，其間也凸顯了彼此的意識隱藏與顯露的對立狀態。若瑟款待兄弟的同時，仍在繼續試探兄弟，設計要留下雅各伯所愛的幼子本雅明，觀察兄長是否重拋幼弟。猶大自願代罪，替幼弟本雅明留下為奴。若瑟再從猶大勇於獨自承擔責任與保護眾弟兄的兄弟情誼中，終於難以自抑，表明身份，寬恕兄長們出賣的不義。連年饑荒

也促使雅各伯全家遷往埃及，完成了天主借助若瑟拯救以色列家族的計劃（參閱創 42:1-46:34）。期間，最為精彩的是，眼淚流露真情，更為真切的凸顯若瑟的內心世界與情感修復之路。

2.1 第一次落淚

若瑟與兄長們第一次埃及相見時，從他們口中以第三人陌生者的身份聆聽兄長們述說自己的遭遇：「你的僕人們原是兄弟十二人，同是客納罕地一個人的兒子：最小的現今在父親那裡，另一個已不在了」（創 42:13），還有兄長們帶有自責的反省：「我們實在該賠補加害我們兄弟的罪，因為他向我們哀求時，我們見了他心靈痛苦，竟不肯聽；為此這場苦難才落到我們身上」（創 42:21），長兄勒烏本也重覆指責：「我豈不是對你們說過：不要傷害那孩子嗎？你們卻不肯聽；看，現在要追討他的血了」（創 42:22）。若瑟與兄弟的對話，不需要翻譯都聽得懂，更凸顯他內心的傷再次被揭開，聽得懂兄長們的悔過之言，由他們前退出去哭了。有學者認為，兄弟口中的那個「已不在了」的人的在場，若瑟儘管難以自抑，也未能把複雜心情完全傾瀉流露，甚至選擇退避來面對。並解釋若瑟囚禁兄弟三天，有意讓他們嘗已被賣埃及之苦。¹¹在此，筆者更願理解為非報復兄長，而是治癒需要時間。也許若瑟看到兄長們哀切求援的可憐狀態，能重現、填補、修復幼年枯井中的傷害回憶。無論如何，淚水帶出了轉化，被深鎖胸懷多年的淚第一次落下，有

11 參閱多羅美、才爾偉、戴樂合著，《聖經人物與人格九型：轉化的典型》，頁175。

怨恨、有痛苦、有驚怕、更有想念。還有自己以已有兩子的父親身份，同理父親雅各伯因「若瑟不在了」而被撕碎的心。想像父親的哀傷，覺察自己的情感，應是治癒的開始。

2.2 第二次落淚

若瑟與兄弟們第二次埃及相見，在家拜宴，洗腳、款待兄弟。兄長們再如若瑟幼年異夢所示，俯首至地向他下拜。若瑟也以幼弟身份問安，詢問老父近況詳情，舉目瞥見幼弟本雅明，祝福他。愛弟情切的若瑟，見到同母胞弟情不自禁，再次落淚。這次不再是簡單流淚，而是進入內室痛哭一場。是次落淚記載詳盡，「若瑟愛弟情切想要流淚，趕快進了自己的內室，在那裡哭了一場，然後洗臉出來，勉強抑制自己」（創 43:30-31）。若瑟真情流露但又遮掩，《聖經》文字富有象徵意義，若瑟進入內室，不僅是指他的住屋，更指其真實又複雜的內心世界、內在情感與經驗；他的洗臉，洗去了臉上情感的痕跡，也在清洗內在的傷痕。若瑟更以兄弟長幼次序排座，讓兄弟驚奇互視，也是若瑟對家族的記憶表達（參閱創 43:24-34）。

2.3 第三次落淚

若瑟再次試探兄弟情誼，願替弟為奴的猶大，一如出謀救若瑟之性命，點點滴滴述說著與若瑟共知的父親偏愛幼子的情感，若瑟經歷的遭遇。兄弟們共同想像，父親如再傷幼子的悲傷，述說父親的交託。若瑟也看到兄弟們的成長，渴望家族親密關係的力量讓他難以控制

情感，第三次落淚，終於表明身份、兄弟相認。這次落淚情感更為激烈，大喊令人退去，放聲大哭，埃及人、法郎朝廷皆聽到哭聲（參閱創 44:1-45:2）。

這次是徹底的情感釋放，隱藏的傷痛顯露，更是治癒、成長之機。若瑟表明身份：「我就是若瑟，我父親還在嗎？」（創 45:3），若瑟真正的身份得以重建，也凸顯欲與父家建立關係之渴望。若瑟邀請弟兄們：「請你們近前來」，再次表明身份：「我就是你們賣到埃及的弟弟若瑟」（創 45:4），邀請弟兄走近更是他內心渴望走近兄長，完全打開封鎖已久的感情，並加以身體語言來表達。若瑟以弟弟身份再次重述過去、表明身份，絕非是為報復惡事，而是自我治癒、兄弟關係重建：「現在你們不要因為將我賣到這裡便自憂自責」（創 45:5），更建構事件新的意義：「這原是天主派遣我在你們以先來，為保全你們的性命……天主派遣我在你們以先來，是為給你們在地上留下後裔，給你們保全多人的性命。所以叫我到這裡來的並不是你們，而是天主；是祂立我作法郎之父，作他全家的主人，作全埃及地的總理」（創 45:5,7-8）。最後場景，若瑟撲在弟弟本雅明的頸上痛哭，本雅明也扶在哥哥若瑟頸上痛哭，與其他弟兄親吻，抱在一起痛哭。俗語說，「一笑泯恩仇」；弟兄們的淚更能治癒彼此的傷痛，完全的寬恕，弟兄們才敢放心與若瑟交談（參閱創 45:14-15）。

若瑟眾兄弟異鄉重逢，法郎朝廷也為其高興，並面諭若瑟迎父。弟兄暫別若瑟，帶著若瑟「路上不要爭吵！」的囑託歸家迎父。若瑟不要爭吵的囑託，意在讓

弟兄們放下出賣之事的是非爭論，更凸顯已經家庭重建和身份得到認同、歸屬後的慷慨大量。雅各伯帶著與愛子相見的期望，及天主賜以大民族的應允，與眾子女下到埃及，並在哥笙福地相見，撲在頸上，抱住哭了很久。想像這一場景，父子異鄉重逢的驚訝、感恩，更是若瑟在父家重建的完美表達（參閱創 45:16-46,31）。

3 小結

擱筆至此，整個以色列家族在埃及的救恩史繼續，但為若瑟個人來說，救恩已至圓滿，若瑟已超越小我的天地而成為以色列家族的救星。為若瑟來說，淚水還會再落，經書記載父親雅各伯死時，及兄長們惟恐父離世後若瑟秋後算賬而再求寬恕時，至少兩次痛哭（參閱創 50:1,15-17）。已被淚水治癒的若瑟開始撫慰眾兄弟安心，再次述說事件的神聖意義：「不要害怕！我豈能替代天主？你們原有意對我作的惡事，天主卻有意使之變成好事，造成了今日的結果：挽救了許多人民的性命。所以，你們不必害怕，有我維持你們和你們的孩子」（創 50:20-21）。總之，經歷重重危機，得以身份認同、家族重建的若瑟，胸懷擴大、滿懷信心、開放自己進入天主上智的救恩中。

四 古聖祖若瑟的傳記分析與當代家庭的心理重建

若瑟美麗的死亡結束了精彩的一生，是《聖經》首卷書的適宜結束，也為其他經書奠定基礎（參閱創 50:22-26）。古聖祖若瑟傳記更應激起讀者警覺、深思，產生

極大而深刻的自身生命經驗及心理意義之反省。在此筆者選擇傳記的三個關鍵詞：「夢」、「淚」、「家」，並結合教宗方濟各的《以父親的心》宗座牧函，為讀者作一當代中國大陸婚姻家庭心理意義的重建、對話或反省。

1 夢

俗語道：「日有所思、夜有所夢」，夢為人類生活的日常現象，腦部場所的運作。相對於生理學認為夢是條件反射毫無意義而言，古老的信念認為其是吉兇的預兆，民間也解讀夢為靈魂出遊遭遇。夢作為身心活動的反映，心理學有更多詮釋。佛洛伊德認為夢是慾望的幻想性滿足、潛意識的流露等；榮格認為夢是無意識心靈自發的、沒有修飾的自然產物，提出夢的補償、集體潛意識與原型；弗洛姆認為夢是象徵語言。總而言之，夢來自身體狀態或生理感覺、日間印象或日常心理自衛機制的壓抑、兒童期的經歷等。對夢的解析，可以增長夢的知識，瞭解潛意識中的自我，洞悉人的內心，找到生命幕後的奧秘世界之鑰。¹²

威廉·詹姆斯認為夢境是闖下意識的自我，宗教生活的表現與這些潛意識部分相連。基督宗教經典與信仰經驗中，皆有記載天主在人的夢境中傳達祂的旨意，以夢喻理，或命令、禁止，或警訊、暗示。睡夢是天主與人溝通的媒介，潛意識心靈中的印記。藉著夢境可獲得

12 參閱朱建軍，《釋夢》（合肥：安徽人民，2009），頁1-7、24-29、31-44；盧德，〈夢的研究歷史、聖經與靈修反省〉，《神學論集》163期（2010年），頁110-111。

天主特賜的家書，看到仁慈天父的美意。¹³ 若瑟是「那做夢的人」，愛作夢者在夢中獲得有關生命的指向及以色列的未來的啟示，他也作為解夢者助人辨識天主的旨意。

筆者自問，夢如作為現實生活的鏡子或象徵，能標示並揭露真相，當代中國大陸社會婚姻家庭集體潛意識的夢境又應如何？如解夢能使認知結構成為有意識的，能否用若瑟重構自己被賣埃及之意義類比理解？換言之，目前中國社會都市化的婚姻家庭劇變有目共睹：都市化進程改變了婚戀方式，由父母包辦至媒人介紹，到自由戀愛，也影響了他們的婚姻觀念，未婚先孕現象由難以理解到普遍接受；¹⁴ 因近四十年的一胎化，幼子偏愛已經變成家中「小皇帝」，唯我獨尊；因常年在外務工，留守兒童父親形象缺失；因物質的追捧，夫妻感情歸屬缺乏、婚外情、臨時（或搭夥）夫妻、離婚率升高等諸多婚姻危機；¹⁵ 再加上多元家庭思潮、家庭功能弱化、子女隔代撫養、代際關係重心傾斜、心理健康扭曲、色情泛濫、家庭暴力等一系列問題的空缺或無解。「家人之間的關係是一種承擔起社會差異結構的涵容體」，¹⁶ 今日婚姻家庭夢境是吉、是凶，我們細想而知，大概應是夢魘，多數適婚年齡者拒絕邁入婚姻原由之一。

13 參閱盧德，〈夢的研究歷史、聖經與靈修反省〉，頁103-108、112-121。

14 參閱田先紅、陳玲，〈打工潮與農民婚姻生活變革——兼評閻雲翔《私人生活的變革》〉，《古今農業》1期（2009年），頁28-30。

15 參閱朱冬梅、徐雙爽，〈社會變遷視角下農民工婚姻危機的成因研究〉，《成都師範學報》9期（2015年），頁119。

16 夏林清，《斗室星空：家的社會田野》（臺北：導航基金會，2012），頁4、8-9。

在當今家庭集體潛意識的夢魘中，宗教作為不可忽略的重要維度，與夢相似地作為社會的鏡子，不僅可折射還能回應當代社會政治、經濟與環境的實際生活面貌。基督信仰應成為「社會民眾對日常生活意義建構，以及策略性地抵抗社會變遷所帶來的精神空虛、無意義感、不確定性的一種文化策略。」¹⁷ 基督信仰應為社會發展中婚姻家庭所遇到的迷途指點迷津，成為時代的先知、社會的良心，將夢魘轉化為夢想。其可作為作夢者與釋夢者，幫助婚姻家庭建構神聖意義，解讀天主給予時代的訊息，成為婚姻的守護者，裂縫的修補者。此外，為婚姻家庭夢魘的傷害者或作夢者個體來說，基督宗教的輔導與靈修，例如近來大陸教會興盛的夫婦懇談、婚前培育，還有盧德所著《夢與神話的靈修旅程》一書等，皆在嘗試尋找與夢解讀的有益交談，解構婚姻家庭的夢魘，幫助個體如同若瑟的成長一樣，身份重建與家庭重塑，重築夢想。

教宗方濟各所頒《以父親的心》宗座牧函，以聖若瑟為父親的形象幫助我們有更深入的反省。大聖若瑟在聖經記載中曾有四個夢境（參閱瑪 1:20；2:13,19,22），並在夢中得到天主的啟示，成為服從天主者，救恩的僕人，也讓小耶穌還有今日的我們，尤其唯我獨尊者、自私自利者或婚姻受傷者，從其作為「服從的父親」、「接納的父親」身上學會承行天主的旨意，以愛接納他人者的軟弱，並勇於開啟修和之路。¹⁸

17 高權、錢俊希，〈十字架下的「農民工」：宗教、社會轉型與民工基督徒主體性的建構〉，《台灣社會學刊》61期（2017年），頁58。

18 參閱教宗方濟各，《以父親的心》宗座牧函（2020）（臺北：台灣地區主教團，2021），頁5-7。

2 淚

如果夢來自於思，與人的情感相關，淚則是避開意識或意志的控制，透過身體語言而真實表達的情感，且會轉化事物和情境的價值，具有心理語言的共通性。¹⁹ 本文曾較大篇幅敘述若瑟與家族相遇的多次落淚，但也不要忘記耶穌也曾為耶路撒冷的未來哀哭（參閱路 19:41-44）。華人常有「男兒有淚不輕彈」之觀念，聖經中也沒有記載過耶穌養父的哭泣，但「我們每個人都在聖若瑟身上發現，他是一個可以不受注意的人，他是一個平常、謹慎、隱藏的人，他也是在困厄之時的轉禱者、支援者和指引者。」²⁰ 他作為救主的監護人、普世教會的主保，教宗方濟各更將聖若瑟與古聖祖若瑟平行互文，「你們到若瑟那裡去」（創 41:55），這位「備受愛戴的父親」、「溫良慈愛的父親」願意擦乾每位呼求者的眼淚，看到人的軟弱，給予其所安慰與轉禱。²¹ 作為基督奧體的教會不僅在為婚姻家庭的夢魘、個體的惡夢哭泣，也要助人看到淚在家族重建中的意義。

眼睛的淚水阻擋了視覺的凝視，處於「失明的狀態」，可謂若瑟身處的枯井，但會打開它更多的可能性，看見眼睛所不能見的事，聽到更多的聲音，獲得不可名狀之奧秘，探尋、關注人間喜怒哀樂、悲歡離合。²² 做為情緒符號的表達，強烈的淚水常能述說愛，顯示孤獨，

19 參閱Paul W. Pruyser，宋文里譯，《宗教的動力心理學》（臺北：聯經，2014），頁280、289。

20 教宗方濟各，《以父親的心》宗座牧函，頁2。

21 參閱教宗方濟各，《以父親的心》宗座牧函，頁2-4。

22 參閱Paul W. Pruyser，《宗教的動力心理學》，頁79-80。

控述他人錯誤。淚以敘述內在情感的文本作為用來自衛的武器，但也可成為防禦鬆綁的表徵，建構意識，產生新的眼光，含有療癒的因數。²³ 若瑟的淚水具有演進與發展性，《聖經》人性作者以其情感貢獻，演繹出淚水的治癒價值及精神判斷。若瑟的淚水，能幫助我們看到兄弟情義、彼此的枯井，是家族歸屬感的表徵，是對神聖家庭的宗教般虔誠態度，虔敬、渴求、在乎，有其珍貴經驗與獨具意涵。淚水能發洩情緒和消耗能量，讓誤會冰釋、感動昇華，內在小孩得以表達，治癒較深的創傷，將個體與家族拉近，表達對身份、歸屬、家族在乎。

3 家

有夢有情才謂家，家是關係承載的場所，是「每個人生命初始信靠與依存之所在」。²⁴ 在原生家庭中能體驗到自己的根，在新建家庭中得以成長。「生育繁殖，充滿大地」（創 1:28）是《創世紀》重要主題之一，也是婚姻家庭使命的最早描述。「婚姻的生活、養兒育女，通常可以使一個人走出自我而走向團體，若瑟早期在家庭中與兄長們的關係使他經驗到孤立與敵對；當他在埃及娶妻生子，建立新家庭之後，正是他由困境轉到順境的過渡時期。」²⁵ 從若瑟傳記中可見，婚姻家庭中藉著養兒育女的祝福，學習愛、分享愛，學習忘我、犧牲精神，家是成長的最佳沃土，治癒創傷之地。

23 參閱余德慧、石世明、夏淑怡，〈探討癌末處境「聖世界」的形成〉，《生死學研究》第3期（2006年），頁25、27。

24 夏林清，《斗室星空：家的社會田野》（臺北：導航基金會，2012），頁8。

25 多羅美、才爾偉、戴樂合著，《聖經人物與人格九型：轉化的典型》，頁174。

若瑟傳記中有父子、夫妻、姊妹、兄弟等家庭多重關係的互動，也是一個充滿衝突、問題的家。教宗方濟各曾勉勵「青年聖體運動」的青年們不要害怕衝突，解釋說：「沒有衝突的社會和家庭是『一座墳墓』；唯有天堂內才沒有衝突」。教宗提供三個建議：「首先，不要害怕衝突，因為它使我們成長；其次，不要失去自己的身份，但要通過對話來化解衝突，因為對話能與人團結，能找出一條共同行走的道路，無論在家庭內，還是在朋友圈中。第三，不要對衝突耿耿於懷，因為這對你有害（2015年8月7日）。」家庭衝突常來自於父母的偏愛、親子關係的誤解，通過對話和尊重他人才可化解。父母認為偏愛是方式的差異，子女會誤認為本質上的不同。若瑟被出賣是因兄長們嫉妒，更因父親偏愛。如欲治癒兄長們出賣自己的內疚，也要從治癒父親的偏愛開始，要求兄長們帶父親已偏愛轉移的本雅明到埃及，好似釜底抽薪，其實是在處理整個家族的根本問題，讓父親放下家族不和之因：偏愛，才能得回包括若瑟在內的眾子。²⁶ 因此，放下偏愛，也意味著還給子女、家人一片天空，讓天主成為天主，讓家人成為天主所預想塑造之人，在衝突和磨擦中更能認識自我。

婚姻家庭中還有各種各樣的誘惑，就如若瑟面對普提法爾之妻的誘惑，若瑟兄長面對不義之財的誘惑。若瑟為我們做出了榜樣，胸懷對天主的敬畏，對主人的忠心，再加上對財物的節制，對婚姻承諾的忠信等，才能

26 參閱胡維華，〈復和之路：約瑟在饑荒中的運籌帷幄〉，《校園》3-4月號（2014年），頁57-58。

做出面對慾望或誘惑的最好選擇。選擇也可帶來治癒，兄長們第一次埃及購糧返家後，面對糧袋裡若瑟暗放的錢財和被扣留的兄弟西默盎要做一抉擇，他們心中控訴的聲音促使自己請求父親早日赴埃購糧，澄清錢財、救回弟兄西默盎，也算是對出賣若瑟的兄長之治癒。²⁷

家庭更需要不斷經營。教宗方濟各在其牧函中以反問的方式邀請我們反省：「一個欠缺工作的家庭，特別容易受到困難、壓力、不和、甚至是離異的危險。我們怎能談論人性尊嚴，卻不致力使每一個人都有機會爭取有尊嚴生計的呢？」，大聖若瑟作為一位「富有創意的勇敢的父親」、「勞動的父親」，在各種困境險途中化難為機，也以參與救恩工程的工作，「發揮自己的天賦與才能來替社會大眾和人類共融作出服務；如此，工作不僅是個人自我實現的機會，而且它更成就社會的基本細胞——家庭」，盡自己的全力捍衛、保護、照顧、養育生命中的「瑪利亞和耶穌」，即那些「每一位有需要者、貧窮人、受苦者、臨終者、離鄉背井者、囚犯、病弱者」，當然也包括我們的父母兄妹、妻女兒小。²⁸

總之，婚姻家庭是祝福、蒙恩、成聖的處所。在若瑟的生命經驗中，猶大是若瑟性命的拯救者；但若瑟以拯救者角色，通過一人受苦而後榮升高位者，拯救以色列家族，躲過連年饑荒的滅絕之災，並使家族在埃及穩定繁衍成為大民族。因著家族寬恕的互動、互為拯救、互為祝福，破碎的家庭經歷重生，為家付出者恩寵滿溢。

27 參閱胡維華，〈復和之路：約瑟在饑荒中的運籌帷幄〉，頁58。

28 教宗方濟各，《以父親的心》宗座牧函（2020），頁8-10。

雅各伯臨終前，對眾子的祝福中，最為蒙恩的就是猶大與若瑟，排行老四的猶大獲得長子的名份、未來的王權與救恩之源，若瑟的二子將要生育繁昌成為大民族（參閱創 48:1-49:28）。

4 小結

古聖祖若瑟的生命故事，也可看成「家庭重塑」的鮮活案例。²⁹ 藉著夢、淚、家的演繹，以兄弟長幼次序排座回憶家族歷史，以兄弟互動重述生命事件，附加與若瑟同在的天主之無條件關愛運作，幫助若瑟用成人的眼光和理解，重新咀嚼過去在家中的種種經驗，包括被壓抑或遺忘的經驗，進而產生新的領悟，對家賦予更新的理解，以寬容饒恕化解手足之恩怨，重新解釋事件之神聖意義，重建家人關係。家庭重塑有助更成熟地面對親人，經驗到影響生命的根，從過去的束縛中釋放出精神的能量與認知的經驗。教宗方濟各語重心長地訴說：「今天的世界需要父親，以抵抗專制者，即抵抗那些想佔有他人以填補自己空虛的人；它反對那些把權威與專制主義、服從與奴役、對話與壓迫、愛務與福利心態、權力與破壞混淆的人。每一個真正的召叫都是出於自我奉獻，這是單純犧牲的成熟。」³⁰

29 Bill Nerin 追隨家族治療大師維琴薩提爾 (Virginia Satir) 之研究，探索心理根源的輔導或治療，轉而詮釋為「家庭重塑」。其運用家族治療先驅者家庭系統理論上智慧的結晶，將完形、演劇、肢體雕塑、催眠、潛意識和幻想結合其中，重釋經驗，更新領悟、理解，重建家人關係 (Bill Nerin, 1992)。

30 教宗方濟各，《以父親的心》宗座牧函 (2020)，頁11。

總之，你我皆應成為他人「反映天父影像的父親」，成為犧牲、奉獻、愛之美與喜樂的標記。但願本節對夢、淚、家的敘述，也能有助當代婚姻家庭的重建，尋獲婚姻家庭的根基。

結論

古聖祖若瑟的傳記敘述，從文學作品及宗教經典的不同向度，皆可看到希伯來人早期歷史的特殊意義，是以色列家族的群體意識，是對在埃及的信仰與生活的反省。其也是《創世紀》的完結篇，由於雅各伯的「偏愛幼子」打破了「長子優先」的以色列特定社會文化，經歷了一個兄弟疏離——埃及轉變——回歸父家的範式。

古聖祖若瑟的傳記敘述，也是以色列家族救恩史的開端。如果家庭是靈性成長的學校，以色列古聖祖若瑟的家庭重塑所表達出來的意義價值，可與敬禮大聖若瑟的傳統相媲美。耶穌養父大聖若瑟在《聖經》敘述中，也常在夢中獲得啟示，成為聖家之長，耶穌、瑪利亞及新以色列民家庭的保護者。教宗方濟各在牧函中特舉若瑟作為父親的受愛德、溫良慈愛、服從、接納、富有創意的勇氣、勤勞、反映天父影像的七個特質，幫助重塑現代社會、家庭、個人的父親形象。古聖祖若瑟作為以色列家族的護守者，也常被後人歌頌並感謝與他同行的天主：

祂使饑荒籠罩那地，斷絕了食糧的任何供給。在他們以前他已將一人遣去，就是那被出賣為奴隸的若瑟。人以銬鐐緊扣他的雙腳，他的頸項也帶上了鐵鎖，直到他所講的那預言實現，上主的話才在他身上應驗。君王遂派人釋放了他，眾民的首長解救了他。且立他為皇家的宰相，掌管一切皇產的侯王，讓他隨意指導通國的王侯，以其智謀教訓通國的長老。從此以色列進入了埃及，雅各伯也就在舍邦作客。上主使他的百姓昌旺，比他們的仇敵便強壯。（詠 105:16-24）

總之，古聖祖若瑟的圖像是受苦僕人的預象，其深信天主並不製造痛苦，也不要求人受苦，但苦難中定有祂神聖的計劃安排。難怪理雅各（James Legge）將其改編為寓教於樂的章回體的史傳小說《約瑟紀畧》（1870），或是樂泉將其編為戰後創傷的靈修輔導故事《古祖若瑟》（1949），³¹或是葛民誼以文學劇本《古聖若瑟》（劇幕五）（1966）搬上舞臺來教導觀眾，更是述說並有助眾多家庭獲得智慧的小說。³²古聖祖若瑟是眾多身在枯井中的婚姻家庭的化身，可治癒、可重建的預象，其生命經歷、重塑形象，可謂家庭衝突的治療師，個人創傷經驗的陪伴者，在經歷艱困的時刻給予根的希望。也但願藉助大聖若瑟父親特質的融合，本文更能給中國大陸都市化後的家庭重建，帶些信心、亮光。

31 參閱樂泉編譯，《古祖若瑟》（澳門：慈幼，1949），頁 1-2。

32 參閱 R. N. Whybray, “The Joseph Story and Pentateuchal Criticism”, *Vetus Testamentum* 18.4(1968), p. 523; George W. Coats, “The Joseph Story and Ancient Wisdom: A Reappraisal”, *Catholic Biblical Quarterly* 35,3 (1973), pp. 287-288, 296。

參考書目

- 《聖經辭典》。香港：思高聖經學會，2004。
- 教宗方濟各，《以父親的心》宗座牧函（2020）。臺北：台灣地區主教團，2021。
- 王屹，〈《創世記》38章的離題之謎：以巴赫金復調理論解讀〉，《基督教文化學刊》23輯（2010春），頁16-28。
- 田先紅、陳玲，〈打工潮與農民婚姻生活變革——兼評閻雲翔《私人生活的變革》〉，《古今農業》1期（2009），頁28-30。
- 朱冬梅、徐雙爽，〈社會變遷視角下農民工婚姻危機的成因研究〉，《成都師範學報》9期（2015年），頁119。
- 朱建軍，《釋夢》。合肥：安徽人民，2009。
- 多羅美（Diane Tolomeo）、才爾偉（Pearl Gervais）、戴樂（Remi J. De Roo, STD）合著，姚依搦斯譯，《聖經人物與人格九型：轉化的典型》。臺北：光啟，2009。
- 余德慧、石世明、夏淑怡，〈探討癌末處境「聖世界」的形成〉，《生死學研究》第3期（2006年），頁1-58。
- 胡維華，〈復和之路：約瑟在饑荒中的運籌帷幄〉，《校園》3-4月號（2014年），頁56-59。
- 夏林清，《斗室星空：家的社會田野》。臺北：導航基金會，2012。

- 高權、錢俊希，〈十字架下的「農民工」：宗教、社會轉型與民工基督徒主體性的建構〉，《台灣社會學刊》61期（2017年），頁51-94。
- 理雅各（James Legge），《約瑟紀畧》。香港：英華書院，1870。
- 葛民誼著，王君碧譯，《古聖若瑟》（劇幕五）。臺中：光啟，1966。
- 蒲慕州，〈試析舊約創世紀約瑟故事之埃及背景〉，《臺大歷史學報》8期（1981年），頁163-172。
- 樂泉編譯，《古祖若瑟》。澳門：慈幼，1949。
- 盧德，〈夢的研究歷史、聖經與靈修反省〉，《神學論集》163期（2010年），頁99-123。
- Nerin, Bill，鄭玉英、王行編譯，《家庭重塑：探尋根源之旅》。臺北：心理，1992。
- Pruyser, Paul W，宋文里譯，《宗教的動力心理學》。臺北：聯經，2014。
- Coat, George W. "The Joseph Story and Ancient Wisdom: A Reappraisal". *Catholic Biblical Quarterly* 35,3 (1973): 285-297.
- Cohen, Jeffrey M. "Early Traditions on the Kidnapping and Sale of Joseph (Part 2)". *Jewish Bible Quarterly* 38,3 (2010): 143-148.
- Whybray, R. N. "The Joseph Story and Pentateuchal Criticism". *Vetus Testamentum* 18,4 (1968): 522-528.